

# 产品购销合同

合同编号：M5010007AF2203290004

签订地点：北京

签订日期：2022-03-29

买 方（以下称甲方）

卖 方（以下称乙方）

单位名称（章）

单位名称（章）

江西丹巴赫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

北京阿沃德科技有限公司



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之规定，就甲方向乙方采购本合同约定的设备及产品，达成如下协议：

## 一、合同标的和价格[价格单位：(人民币)元]

序号	产品名称	产品型号	产品规格	商标 品牌	单 位	数 量	单价	金额	货期
1	直流伺服电机	DSEM-V242030E80LN		MOTEC	pcs	1	900	900	2-3周
2	直流伺服驱动器	ARES8020N-E-AC	标准	MOTEC	pcs	1	1500	1500	现货
3	编码器线缆	DSEM-VCAED1A01		MOTEC	pcs	1	60	60	2-3周
4	动力线缆	DSEM-VCAPDN6AXX-1m	定制	MOTEC	pcs	1	60	60	2-3周
5	行星齿轮减速机	APE80-005	配 $\phi$ 19*35/ $\phi$ 70*3 / $\phi$ 90/4- $\phi$ 6 [MSMF/MHMF0 82 (092) L1U (V) 2 M]	MOTEC	pcs	1	800	800	2-3周

合同总额：¥3320元（含税13%）

二、交（提）货地点和方式：快递或物流送货上门。

甲方收货地址为：

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新三路811号厂房;廖国华 ;18679856073

三、乙方为甲方开具发票，发票类型为： 增值税专票

甲方收发票地址为：

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新三路811号厂房;廖国华 ;18679856073

四、运输方式、到达站、港及运费负担：可根据甲方要求，代甲方发货，费用由乙方负责。

- 五、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：无。
- 六、包装标准、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：厂家原包装，包装物不回收。
- 七、验收标准及提出异议的期限：甲方可在收到货7日内提出异议，否则视为无异议。
- 八、质量要求技术标准、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：按厂家技术标准，保修一年。
- 九、结算方式及期限：甲方支付30%货款订货，发货前付清全款，方式为现金电汇。
- 十、如需提供担保，另立合同担保书，作为合同附件：无。
- 十一、其他合同附件：无。
- 十二、违约责任：按合同法。
- 十三、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：甲乙双方协商。
- 十四、本合同报价有效期为合同签订日期后7天内，双方合同盖章有效。
- 十五、其它约定事项：合同甲乙双方盖章后生效，传真件扫描件均有效。

以下无正文

买 方（以下称甲方）

单位名称（章）

江西丹巴赫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电话：0791-88221576

委托代理人：廖总

委托代理人电话：18679856073

单位传真：

开户银行和帐号：

九江银行北京东路支行

787129100000008504

税号：91360106MA35NBN925

签章时间：

卖 方（以下称乙方）

单位名称（章）

北京阿沃德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电话：

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30号院3号楼2层A-0773房间  
56073620

委托代理人：张东杰

委托代理人电话：18696111411

单位传真：

开户银行和帐号：

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马驹桥支行

0200300809100003277

税号：911101073303068543

签章时间：2022-03-29

